附件1:

2020年长春市职工篮球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长春市总工会

中共长春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长春市直属机关工会联合会

长春市职工文化体育协会

长春市篮球协会

长春市工人文化宫

长春市职工体育活动中心

三、时间安排

报名时间：2020年9月16日—2020年9月22日

比赛时间：10月中下旬

四、比赛地点

另行通知

五、比赛项目

（一）男子篮球赛

1.市直机关组

2.企事业组（甲、乙级别比赛）

3.县市区组

（二）女子篮球赛

不分组别，报名不足8个代表队则不组织女子组比赛。

六、参赛要求

（一）每个单位可同时报男、女两队参加比赛，每队限报14人，领队和教练各1人，运动员12人。

（二）市直机关组参赛队员必须是长春市直机关在籍工会会员。企事业、县市区组参赛队员必须是参赛队所属单位所属区的在职职工，在比赛期间，运动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医保卡原件，否则不予参赛，发现外借队员取消团体比赛资格及成绩并通报批评。证件不全，不予上场比赛。

（三）身体不符合上场条件或有心脑血管等重大疾病的一律不准上场比赛。

（四）主办方统一办理指定场所意外伤害保险。篮球运动是一项带有一定危险性的体育运动，请各参赛队在比赛期间注意安全，赛前做好热身运动，并在比赛中注意避免意外事故的发生。

七、赛程安排

（一）市直机关组第一阶段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第二阶段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名次，未获出现权的球队不再进行第二阶段比赛，前8名进行晋级排位赛。

（二）本次职工篮球赛企事业组将分为甲、乙两个级别，原则上甲级比赛为2019年职工篮球赛中获得甲级比赛前十名球队和乙级比赛前四名球队；乙级比赛为未进入前四名的球队及新报名的球队，具体分级组委会将根据报名情况待定。

（三）企事业组甲级比赛每年最后两名在次年的比赛中将降级到乙级比赛，乙级比赛前四名进入甲级比赛。

（四）女队视报名队数另行确定赛制。

八、竞赛规则

（一）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

（二）比赛时间为40分钟，分四节，每节比赛10分钟。第一、二节与第三、四节之间休息2分钟，第二、三节之间休息10分钟。进入八强之后，比赛采用净时间,其他场次比赛为毛时，但罚篮、暂停停表，每场比赛第四节最后两分钟采用净时间，特殊情况除外，如不可控制原因或队员受伤且不能在15秒钟内被替换等。

（三）比赛执行3秒、5秒、8秒、24秒钟规则。

（四）暂停：上半时2次，下半时3次（最后2分钟最多2次），决胜期1次，时间为1分钟。

（五）替换：替补队员应到记录台清楚的要求替换或坐在替换椅子上(替换请求可被撤销，但只可在记录员发出该次替换请求的信号之前)。

（六）犯规：每节全队犯规达到4次为处罚状态，第5次开始执行罚篮（进攻犯规不执行罚篮），个人犯规累计5次必须立即离开比赛并且必须在30秒钟内被替换（但个人的技术犯规和/或违反体育运动精神犯规累计2次应被取消比赛资格）。

（七）迟到15分钟视为弃权。

（八）赛前20分钟请各参赛队出示身份证原件、医保卡原件在比赛所在场地，比赛双方互检并在《2020年长春市职工篮球赛赛前无异议确认书》上签字，方可进行比赛。

九、抽签

（一）市直机关组根据2019年比赛成绩设若干种子队，其他球队按报名先后顺序公开抽签分组。

（二）企事业组2019年职工篮球赛甲级前四名设为本次比赛种子队，其他按报名先后顺序公开抽签分组。

（三）县市区组和女子组不设种子队，按报名先后顺序公开抽签分组。

十、仲裁与裁判

（一）赛会成立仲裁委员会，并按国家体育总局颁发的《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二）比赛中运动员需服从裁判，临场裁判的判罚为最终裁决。

（三）如有对运动员身份资历有异议，在不影响比赛进程的情况下，由参赛队领队以书面形式报仲裁委员会，同时交纳申诉费500元，否则不予受理。如发现参赛队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本次比赛资格。

（四）在比赛中发生打架斗殴群殴、谩骂或殴打裁判员、无理取闹等情况的（包括与本队有关的一切人员），取消该队比赛资格，同时三年内不允许参加市总工会和中共长春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举办的该项赛事，并且给予全市通报批评，触犯国家法律的，承担相应的行政、刑事或其它法律责任。

（五）因受伤等不可预知的原因，造成比赛中断10分钟以上的（含10分钟），按弃赛处理；因本队主观矛盾的原因，造成比赛中断10分钟以上的（包含10分钟），按罢赛处理，取消该队比赛资格。

（六）赛会裁判长及裁判员均由赛会组委会统一选派。

十一、器材与服装

（一）比赛用球由组委会统一提供，本次比赛用球，男子篮球赛为7号篮球，女子篮球赛为6号篮球（比赛时不可用球队自带篮球，如发现取消本次比赛成绩），练习球自带。

（二）凡参加本次比赛的参赛队，自行准备两套比赛服（一深一浅）。竞赛日程表队名列前的队（主队）穿浅色服装，竞赛日程表队名列后的队（客队）穿深色服装。

十二、报名及领队会时间

（一）各参赛单位持相关材料到市职工文化体育协会体育部（工人文化宫右侧四楼）进行报名资格审查。

1.市直机关组：报名资格审查时需携带：①纸质版报名表（必须盖单位公章）;②本单位编制手册;③参赛队员医保卡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新录用或调转人员需提供组织人事部门或编办开具人事录用或调转手续复印件，证件不全的，不予报名。

2.企事业组、县市区组：报名资格审查需携带纸质版报名表并盖章，参赛队员医保卡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证件不全的，不予报名。

（二）报名时需提供:①《报名表》（附件2）电子版和纸质版各一份。《报名表》填写时必须详实，参赛队员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必须与身份证一致;②职工篮球赛《承诺书》（附件4）纸质版一份;③《篮球赛报名照片》（请在附件3中自行插入照片，并填写完整）电子版和纸质版各一份。

电子版请打包并标注单位全称，发至指定邮箱2368765604@qq.com

（三）县市区组报名参加本次篮球比赛的队员以本区所属单位医保卡为准。

（四）领队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十三、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市直机关组：

录取64名给予奖励。报名不足减一录取。

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分别发放奖品和奖杯；获得四等奖的发放奖品。

（二）企事业、县市区组及女子组录取名次根据报名情况而定，对获奖队颁发奖杯和奖品。

十四、严格执行防疫规定

参赛期间严格执行防疫规定，做好防控措施，保证赛事有序进行。参赛人员须出示健康码，扫码实名登记，测温合格后，方可进入场馆参加比赛。咳嗽发烧者一律不准参加比赛。除了工作人员、领队、教练员、参赛人员按规定时间、场次进入比赛场馆内，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比赛场场馆，比赛结束后，请双方队员迅速清理队席后离开比赛场地。

十五、相关规程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一）市直机关组：

联系人：王 航； 联系电话：88776780 17790070507

（二）企事业组、县市区组、女子组：

联系人：李 琳；联系电话：85869922